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安徽途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1000 万平淋膜珍珠棉复合材料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2026 年 6 月 26 日，安徽途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2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1000 万平淋膜珍珠棉复合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途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来福路 28 号新桥佳海智能制造产业园 29 栋，建设年产 2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1000 万平淋膜珍珠棉复合材料项目，厂房中心经纬度为：东经 E116°52'13.911"，北纬 N32°2'48.347"。总建筑面积约 2174.07m²。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设置分切区、模切区、贴合区、淋膜区，购置分切机、模切机、粘合机、热熔胶机、珍珠棉淋膜生产线等设备，达到年产 2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1000 万平淋膜珍珠棉复合材料的能力。

因实际生产需求，本项目现阶段只建设珍珠棉包装制品生产线，分切、模切区位于厂房 1F，贴合车间位于厂房 3F，现阶段产能为年产 1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

项目于 2026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3 月开始调试。本次为阶段性验收，验收范围为年产 1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途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完成《年产 2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1000 万平淋膜珍珠棉复合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10 月 14 日取得淮南市寿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年产 2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1000 万平淋膜珍珠棉复合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寿环审复【2025】67 号）。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许可证编号：91340422MAE0LGW202001X）。2026 年 7 月 22 日完成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340422-2026-039-L。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 1.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为年产 2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1000 万平淋膜珍珠棉复合材料项目阶段性验收，验收范围为年产 1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

表 2-5 项目变动情况自查表

重大变动清单内容		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为阶段性验收，现阶段产能为年产 1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项目现为阶段性验收，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30%及以上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否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位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均未增加，废气、废水排放量污染物未增加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来福路 28 号新桥佳海智能制造产业园 29 栋，未重新选址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现阶段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均未发生变化	否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不变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不外排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废气排放口为一般废气排放口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不变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	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否

	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物外售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暂存间面积减小为 8m ² ，①本次为阶段性验收；②现阶段危废产生量少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环评批复未要求建设事故池	否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贴合废气。

贴合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

本项目施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炎刘镇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炎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车间主要设备运行引起的机械性噪声。

企业已采取如下降噪措施：①选用低噪声、质量好的设备，主要高噪声设备均安装减振垫；②生产设备均设置在封闭厂房内，合理布局。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包含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与不合格品；危险废物为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油桶。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与不合格品外售物资公司；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油桶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面积 20m²，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非甲烷总烃时均值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中表 4 限值要求。

有组织废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排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中塑料制品工业相关标准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二）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园区雨水排口接入市政雨水管网。车间仅卫生间设置污水管网，生活污水、保洁废水（清洗拖把）经污水管网排入园区化粪池，经园区污水排口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所在区域为炎刘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污水排放口为园区公共废水排放口，且本项目污水量小，主要为生活污水，未进行废水采样分析。废水经炎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东淝河，环境影响较小。

（三）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工况稳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废气、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企业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并落实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安徽途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1000 万平淋膜珍珠棉复合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安徽途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3 日

安徽途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件珍珠棉包装制品、1000

万平淋膜珍珠棉复合材料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2026年6月26日

[illegible]